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
承辦人：梁乃文
電話：04-37061216
電子信箱：e-1137@mail.k12ea.gov.tw

受文者：基隆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4月21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原字第1155701133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A09030000E_1155701133A_senddoc2_Attach1.pdf）

裝

主旨：本署聽障服務中心訂於115年5月16日（星期六）辦理「115年度培訓聽障巡迴輔導教師培訓計畫」，請貴局（府）鼓勵所轄聽障巡迴輔導教師參加，詳如說明，請查照。

訂

說明：

一、依據本署聽障服務中心115年度聽障服務中心工作計畫辦理。

二、為提升高級中等學校聽覺障礙學生之學校適應能力，並強化學校對其輔導支持，辦理旨揭培訓計畫，以提供就近且專業之輔導服務。爰此，請貴局（府）轉知對聽覺障礙學生輔導具服務熱忱之聽障巡迴輔導教師踴躍報名參與本研習課程，以精進相關專業知能。本研習期望培育具意願之教師參與後續巡迴輔導服務，完成研習並通過培訓者，將納入巡迴輔導員人才庫，未來得視實際需求遴聘協助推動相關輔導工作。

線

三、請惠予參加人員公（差）假登記，並核予擇日補休。

四、檢附旨揭培訓計畫1份。

五、旨揭報名相關事宜，請逕洽國教署聽障服務中心（電話：02-77493478）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
副本：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教資源中心）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04/21 10:42:57

裝 訂 線